

1.5 供应商企业（单位）类型声明函

1.5.1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-牵头人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郑州市公安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郑州市公安局购买审计造价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公安局购买审计造价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证天通（北京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54人，营业收入为 13262.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621.5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证天通（北京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25日

备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该声明函是针对中小微型企业的，非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，可不填或直接删除本声明。

1.5.2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-会计师事务所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郑州市公安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郑州市公安局购买审计造价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公安局购买审计造价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139人，营业收入为 41763.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164.0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日期：2025年11月25日

备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

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该声明函是针对中小微型企业的，非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，可不填或直接删除本声明。

